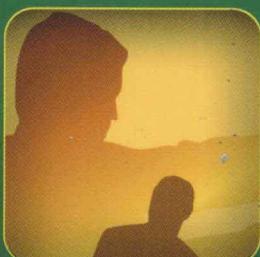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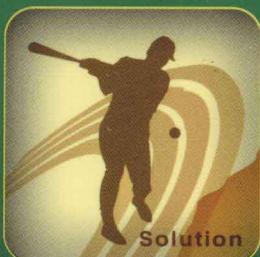


高點WIN錦囊 2008最新版

★各校社工所、社工系複習衝刺必讀★

# 社會工作間接服務



高  
點

法 正 編著

《高點致勝叢書系列》

# G元•社會工作間接服務

---

編著者：法 正

出版者：高點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郵 撈：15834067高點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電 話：(02)2381-5766

傳 真：(02)2388-0876

網 址：[www.get.com.tw](http://www.get.com.tw)

E-mail：[publish@mail.get.com.tw](mailto:publish@mail.get.com.tw)

---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4833號

**建議售價550元**

著作權所有・翻印必究

51MM040502 ISBN 957-814-660-4

# 一種從相信發展而來的關係

當你翻開這本書，開始體會高點的用心與誠懇，  
你就已走進高點的大門，成為我們的朋友……  
從這一刻起，我們的未來已經緊緊結合在一起。

不是對自己的未來深思熟慮的人，不會選擇報考研究所；同樣的，不是具備獨立思考判斷能力的人，不會選擇高點。因為“高點”的成立，不僅打破了補習班市場原本寡占壟斷的局面，更在同業之間引起不小的震撼！我們扭轉了過去補習班「生產者導向」的觀念，由「消費者導向」的理念出發，提供這個市場一項完全嶄新的產品，從每一間教室桌椅的安排、燈光的規劃、空間及音效的設計，到每一套課程的排定、每一本書籍的編印，甚至字體大小、清楚的選擇，都是以「你的權益」為主要的考慮。我們最大的期望，便是這個市場中的消費者——考生們，能夠擺脫過去受制、忍氣吞聲的狀況，真正找到一個可以託付未來、並肩作戰的伙伴。

所以，只要你稍作觀察，一定不難體會：高點的每一個細節，都只有一個目的——讓你的努力發揮最大的效率。這套叢書，也是如此！！

## ●關於這套叢書

如何準備競爭激烈的研究所考試，每個人都有不同的意見，有人偏好考古題的歸納、整理，有人著重各科整體內容的研讀；高點以為，只有兼重理論基礎與實戰演練，才是最適當的方法，這套叢書從各科重要定理的整理說明，到近年重要考題的詳解以及未來命題趨勢的分析，鉅細靡遺，循序漸進的安排方式，讓你輕鬆著手，有系統地學習，我們相信，它會是你準備考試的最佳工具。

相信你是經過自己的判斷，才決定相信高點，  
我們也歡迎你提醒你的好朋友，讓他們自己來親眼看看，親身體會，  
然後，再自己決定要不要相信高點！

# 著作權／不容侵犯

下列文字為著作權法之部分條文，仁人君子敬請自重，凡侵犯著作權者，必依法追究辦。

## 《著作權法》第六章 權利侵害之救濟

### ■第八十七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本法另有規定外，視為侵害著作權或製版權：

- 一 以侵害著作人名譽之方法利用其著作者。
- 二 明知為侵害製版權之物而散布或意圖散布而公開陳列或持有者。
- 三 輸入未經著作財產權人或製版權人授權重製之重製物或製版物者。
- 四 未經著作財產權人同意而輸入著作原件或其重製物者。
- 五 以侵害電腦程式著作財產權之重製物作為營業之使用者。
- 六 明知為侵害著作財產權之物而以移轉所有權或出租以外之方式散布者，或明知為侵害著作財產權之物，意圖散布而公開陳列或持有者。
- 七 未經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授權，意圖供公眾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或重製他人著作，侵害著作財產權，對公眾提供可公開傳輸或重製著作之電腦程式或其他技術，而受有利益者。

前項第七款之行為人，採取廣告或其他積極措施，教唆、誘使、煽惑、說服公眾利用電腦程式或其他技術侵害著作財產權者，為具備該款之意圖。

## 《著作權法》第七章 罰 則

### ■第九十一條

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

意圖銷售或出租而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金。

以重製於光碟之方法犯前項之罪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著作僅供個人參考或合理使用者，不構成著作權侵害。

### ■第九十二條

擅自以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傳輸、公開展示、改作、編輯、出租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

# 自序

## 一、準備方法

俗話說：「知己知彼，百戰百勝。」研究所不比社工師或高普考，是由考試院甄選典試委員命題，所以沒有普遍化及一般化的要求。資訊蒐集方面，我想許多人都知道，某些學校會採取所謂的「保護措施」，出一些平常在書本中找不到，只有在課堂中才說的問題，所以若你想考其他學校的研究所，最好能向該校的同學將授課筆記借來參考為佳，有可能的話，試著瞭解出題老師的性格與偏好，從其開設的課程中就能窺知一二，如：台灣大學的某位教授喜歡考福利國家創建歷史有關的問題，且希望學生不會答就不要寫；陽明大學有兩位老師，一位研究老人，另一位專攻女性主義，若碰上了他們出題，在撰寫時就必須注意不要提出與其不同的看法或價值觀，否則該題的得分就無法達到標準。倘若對資訊的蒐集因有些技術層面的困難而未能完備，缺少的部分可以運用自己的邏輯推敲，通常「頭髮半黑半白」、「在該系居領導地位的人」比較有可能參與命題，因為他們多半是被期待的一群。

閱讀書籍方面，出題老師的著作當然要看，因為這代表著他們的專業，也可說是命題的方向，不過我想很多人會問說，這麼多的書，我怎麼可能看的完、記得了啊？所以我們要慎選經典之作，考試不僅是比誰看的多，更重要的是比誰看的對，某些基於陳述自己的價值觀，或因國科會研究成果轉成典籍的書多半可以忽略，要注意的是那些由論文改寫成的著作，因為一篇博士論文最少花了五年的時間，之後的求職及專業的表現也幾乎循著該方向前進，是以他們會希望別人看重這份成就。

另一方面，所謂「天下文章一大抄」，相信大家都會發現，有很

多千古名言，大部分的相關書籍中都會引用，如個案工作的社會暨心理學派、團體工作的團體分類、社區工作裡樓斯曼的三種類型、福利國家中的提墨斯、安德森等等耳熟能詳的內容，我建議，凡是自己已經熟悉的知識，就別浪費時間在它身上，看書時可以從經典名著出發，往後翻閱相關的新書時，可以先從目錄開始瀏覽，有那些內容是自己還未接觸過的，再就此部分進行閱讀即可，一本書沒有必要從頭讀到尾，或許有些人會覺得不安，但若真想要那麼腳踏實地，那麼「如何分配時間」將是一大考驗。

應試策略方面，由於研究所是錄取制，不像社工師的資格考，每一科六十分並不保證就能上，必須要求高分，最好是能擁有「超級強科」來拉拔自己的分數，一般說來，研究所的筆試成績都會集中在六十至七十分之間，如此一來，超級強科就宜將標準設定在八十分以上。研究所大多只考三科，分別是「社會工作直接服務」、「社會工作間接服務」及「社會工作研究方法」，於此三科之中依自己的偏好來選擇一科加強準備，其餘兩科則力求達到一般標準，勝算會較高。然若在過去三年來，並未對其中某一科有特別的興趣，欲求三科齊平，均得高分亦無不可，只是在時間有限的情況下，單刀直進會比亂槍掃射的戰略能獲得較大的優勢。

答題內容方面，研究所的訓練和大學不同，著重的是「深」與「精」，社會工作系的大學教育通常是培養紮根的知識，一到了研究所，這些就變成了你的「常識」，故在考試作答時，不宜僅寫課堂中所得到的答案，因為它們多半只代表著廣度，而欠缺深度。研究所的考試，多半是希望同學們能有較別人更不一樣的答案，如果能提出自己的想法最好，所以平時要多參閱報章雜誌，就有關社會工作的相關報導思考自己的解決之道，譬如：近來的失業問題，擴大公共服務就業方案是否能予以解決？全民健康保險制度究竟是漲還是不漲？它們各有什麼優缺點？需考量到那些層面，……若時間不多，則參考補習班的資料也不失為一種方法，補習班資料最大的優點就是，他們會幫

你整理、濃縮，以最精簡的文字呈現結果，讓你能在短短幾分鐘內就將需數小時才能閱讀完的資訊吸收完畢，且能「算無遺漏」，幫助我們將資訊重新整理，並瞭解自己欠缺些什麼？然而，同學亦不宜只倚仗補習班的資料，通盤的呈現較無深度，在知道有發生這些事情之後，最好能再加上自行思考的問題，甚至可以與學校師長私下討論，聽聽他們的想法，相信能從其中得到許多的金玉良言，於應試時引用之，閱卷教授多會相當激賞。

## 二、讀書指南

同學們可以參考下表的各章節的重要程度，作為讀書計畫之編排，當然啦！如果時間充足，最好都能瀏覽，然後就重要章節多加複習為佳。

篇章名稱	重要性
第一篇 福利國家	
Chapter 1 福利國家歷史演進	***
Chapter 2 福利國家理論解析	*****
第二篇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Chapter 1 總 論	*
Chapter 2 人口政策	*
Chapter 3 社會保險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4 社會救助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5 兒童及青少年福利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6 老人福利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7 身心障礙福利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8 兩性福利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9 志願服務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10 社區發展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11 社會工作師專業證照制度	****
Chapter 12 勞工福利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13 原住民福利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14 安寧療護政策與立法	**
Chapter 15 人民團體政策與立法	***

篇章名稱	重要性
第三篇 特論	
Chapter 1 公益彩券政策評析	*
Chapter 2 國民年金政策簡介	***
Chapter 3 外籍配偶政策立法	*
Chapter 4 社會工作管理	*
Chapter 5 社區工作	*
Chapter 6 衛生、社福、勞工併部問題	***

### 三、本書特色

本書係針對研究所「社會工作間接服務」一科的考試內容加以編撰，整體而言，本書具有：

- (一)每章之前皆有「重點提示」，以便同學們能迅速掌握本章中的重要概念，達到事倍功半，節省時間之目的。
- (二)就心理學的研究顯示，人對於圖像之記憶較文字記憶要強二十三倍。故本書在每一章前皆安排了一則小漫畫，以增加同學們對該章最重要觀念之印象。
- (三)本書特將各種社會福利的相關理論另列成章，不散於各章節，以利同學們在瞭解相關理論時能有一整體感，不致被分割。
- (四)在內容研析的部分，本書特增了「閱讀小辭典」與「火星人的疑問」兩種隨文的名詞解釋，以讓對本科一些專有名詞較生澀的同學，能閱讀的更順暢。
- (五)在每章的最後，本書均附上名詞解釋，以利在某些考試中作答。
- (六)本書增加第三篇「特論」，就某些近來受到重視或關注之社會現象，深入探討，使同學們能對該制度的內容有較完整之概念。

### 四、答題技巧—申論題答題小技巧

考試答題的基本概念相信身經百戰的各位已是胸有成竹，在此我僅就較特殊或容易忘卻的小技巧與大家分享：

- (一)審題：在看完題目之後，先給自己一些時間思考，這個題目到底我

應該答些什麼內容？包括它的深度與廣度。在有限的時間內，要如何答到此題的精髓？在我所會的理論中，有那一個或數個可以派上用場？考試的時間有限，應思考如何寫到題目中最舉足輕重的要義，字數篇幅倒是其次。

(二)架構：每一題申論，就像寫一篇小文章，其架構應有最基本的前言、本文及結論。而非一開始就將自己所背的1、2、3……依序寫下。其配分亦多半會依此架構計算，如以二十五分為一題，則前言與結論各占四分，主文占十七分，故若僅撰寫主文，則較無法獲得高分。

(三)答題：字不是人人都寫得公正，有些人的字十分藝術，尤其是在時間不夠的當下，更是振筆疾書、狂草當道。然若改考卷的老師們沒有高度的藝術修養時，我們要如何讓他能動心忍性，看完我們這些龍飛鳳舞的線條呢？

首先，要保持考卷的乾淨整潔，盡量不要因有錯別字而使用立可白。其次，電腦打字之所以漂亮，不單是字體公正，更是留有行距所導致，故若試卷上的線條已劃好，就宜改變自己字的大小，盡量保有行距。

最後，標題的部分宜多花些時間刻字，剩下說明的文句再來展現自己的藝術氣息。另一方面，考試時似乎加上一些英文會顯出自己的深度，但若患有臨時健忘症時怎麼辦呢？那就是將第一個字母大寫，餘下的就再用草書將它的「型」畫出來。

法 正

序於97年6月

# 目 錄



## 自 序

### 第1篇 福利國家

Chapter 1	福利國家歷史演進	1 - 1
Chapter 2	福利國家理論解析	2 - 1

### 第2篇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Chapter 1	總 論	3 - 1
Chapter 2	人口政策	4 - 1
Chapter 3	社會保險政策與立法	5 - 1
Chapter 4	社會救助政策與立法	6 - 1
Chapter 5	兒童及青少年福利政策與立法	7 - 1
Chapter 6	老人福利政策與立法	8 - 1
Chapter 7	身心障礙福利政策與立法	9 - 1
Chapter 8	兩性福利政策與立法	10 - 1
Chapter 9	志願服務政策與立法	11 - 1
Chapter 10	社區發展政策與立法	12 - 1
Chapter 11	社會工作師專業證照制度	13 - 1
Chapter 12	勞工福利政策與立法	14 - 1
Chapter 13	原住民福利政策與立法	15 - 1

Chapter 14 安寧療護政策與立法 ..... 16-1

Chapter 15 人民團體政策與立法 ..... 17-1

### 第3篇 特論

Chapter 1 公益彩券政策析評 ..... 18-1

Chapter 2 國民年金政策簡介 ..... 19-1

Chapter 3 外籍配偶政策立法 ..... 20-1

Chapter 4 社會工作管理 ..... 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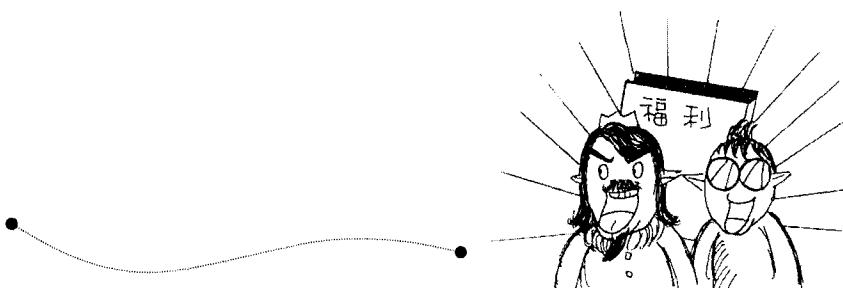
Chapter 5 社區工作 ..... 22-1

Chapter 6 衛生、社福、勞工併部問題 ..... 23-1

### 附錄

附錄1 相關法規 ..... A-1

附錄2 歷屆試題 ..... B-1



## 第1篇

# 福利國家

在那遙遠的一顆火星，白手起國家的「火星大王」，  
該如何規劃這個未來的星球？





CHAPTER

# 福利國家歷史演進



## 重點提示

- 一、「福利國家」一詞最早出現於威廉·天普（William Temple）主教，於一九四一年所著的「公民與教徒」（Citizen and Churchman）一書中，他首創以「福利國家」的概念來取代過去的「權利國家」（Power State）。
- 二、福利國家落實的重要事件，在德國是一八八四年實施的勞工保險，美國是一九三五年通過了「社會安全法案」，於英國則是一九四二年貝佛里奇報告書所提出的問題解決方式。
- 三、貝佛里奇報告書中提出了人類社會有五害：「貧、愚、髒、懶、病。」面對這些問題，政府及社會需負起更多的責任。
- 四、我國的社會福利政策綱領包括了：
  - (一)就業安全；(二)社會保險；(三)福利服務；(四)國民住宅；(五)醫療保健。
- 五、福利國家的危機有：
  - (一)財政危機；(二)經濟危機；(三)科層危機；(四)合法性危機；(五)道德危機。
- 六、福利多元主義是為在福利服務的供給面上，由政府、志願組織、商業組織及非正式組織共同擔任。
- 七、福利混合經濟是為，在經濟的生產面上奉行資本主義市場自由競爭機制，在分配面上則採用社會主義的理念，進行所得重分配，以解決社會問題。
- 八、社會福利準市場化是為在福利的輸送面上引進市場的自由競爭機制，

但由於其競爭之對象多僅限於第三部門的單位，故稱為「準市場」。

九、我國的社會福利政策有：(一)四大社會政策綱領；(二)民生主義現階段社會政策綱領；(三)社會福利政策綱領。

十、所謂的「知識經濟」，就是直接建立在知識與資訊的激發、擴散和應用之上的經濟，創造知識和應用知識的能力與效率，凌駕於土地、資金等傳統生產要素之上，成為支持經濟不斷發展的動力。

## 內容研析

### 壹 小漫畫



## 貳 / 內容精析

### 一、福利國家是什麼？

「福利國家」一詞最早出現於威廉·天普（William Temple）主教，於一九四一年所著的「公民與教徒」（Citizen and Churchman）一書中，他首創以「福利國家」的概念來取代過去的「權利國家」（Power State）。此一名詞隨即被一九四二年的貝佛里奇報告書（Beveridge Report）所援用。

以下五位學者分別對於「福利國家」給定不同的意涵與特性：

(一) **威廉斯基（Wilensky）**：他對福利國家下了一個簡單的定義：「福利國家代表著政府會保障每一位國民的基本所得、營養、健康、住宅及教育之水準，且這是一種權利，而非國家的德政。」也就是說，所得的重新分配，機會的均等賦予。

(二) **密雪拉（Mishra）**：認為福利國家具有下列三項意涵：

1. 政府為了維持高度及穩定的就業環境，適度介入市場經濟是必要的。
2. 政府應提出普及式的社會服務，以滿足國民的基本需求。
3. 政府可透過資產調查的機制，以社會救助制度，建立所得安全網，以消弭貧窮。

(三) **布黎格斯（Briggs）**：從縱向的歷史觀點觀察福利國家的發展，主張福利國家就是一個政府有計畫的去干預市場經濟，並具有下列三項特性：

1. 保障個人及家庭的最低所得，不考慮其市場的工作價值。
2. 建立風險分擔機制，縮短不安全的範圍，使個人和家庭面臨社會危機時有能力解決之。
3. 確保人民不因地位或階級差異，均予以相等的福利服務。

他也提出了五項福利國家的核心概念：

1. **市場功能（Market Forces）**：福利國家的政府必然介入市場經濟的運作，此時需注意市場機制的自行運作與維持，以免妨礙到經濟發展。
2. **社會事故（Social Contingencies）**：工業革命的結果，產生了不少